



康宁

**Wenzhou Kangning Hospital Co., Ltd.**

**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0)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  
有關的股份數目<sup>(附註1)</sup>

內資股

H股

### 2015年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 吾等<sup>(附註2)</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_\_\_\_\_ 股H股 內資股<sup>(附註3)</sup>

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sup>(附註4)</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 吾等的代表，出席本公司於2016年6月14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中心區福華一路28號深圳馬可孛羅好日子酒店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日期為2016年4月29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所載下列的決議案，並代表本人 吾等依照下列欄內所示以本人 吾等的名義就下列所示決議案投票。倘本人 吾等並無作出指示，則本人 吾等的受委代表可按其認為合適者作出表決。於本代表委任表格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29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附註5)</sup>	反對 <sup>(附註5)</sup>	棄權 <sup>(附註5)</sup>
1.	審議並批准2015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含經審計財務報表)			
2.	審議並批准2015年度建議末期股息派發方案			
3.	審議並批准2016年度建議財務預算			
4.	審議並批准建議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境內核數師及國際核數師，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的2016年度酬金			
5.	審議並批准建議委任葛創基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	審議並批准調整部分董事和本公司部分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待遇建議方案			
7.	審議並批准2015年度董事會報告			
8.	審議並批准2015年度監事會報告			
9.	審議並批准2015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報告			

特別決議案		贊成 <sup>(附註5)</sup>	反對 <sup>(附註5)</sup>	棄權 <sup>(附註5)</sup>
10.	審議並批准建議修訂章程			
11.	審議並批准建議授予董事會增發內資股及 或H股的一般授權			

日期：2016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sup>(附註6)</sup>： \_\_\_\_\_

**附註：**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及類別。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並刪去不適用者。
-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將本表格上「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任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以代表 閣下。倘未有填上任何姓名，則由大會主席出任 閣下的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內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適當空格填上「✓」號，或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適當空格填上「✓」號，或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倘 閣下對任何決議案擬投票棄權，請在「棄權」欄內適當空格填上「✓」號，或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不填寫， 閣下的受委代表有權自行酌情就決議案投票。 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所載以外但正式提呈股東周年大會的任何決議案酌情自行投票。計算通過議案所需的大多數時包括該等棄權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倘委託人為法人，則本表格必須加蓋其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託的代理人簽署。倘任何股份屬聯名股東，則其中任何一位聯名股東均可於本代表委任表格簽署。
- 本股東周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於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預定進行點票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遞或郵遞方式送達本公司辦公地址(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由經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人士簽署，則須於代表委任表格上述的同一時間遞交獲公證人核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
- 就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而言，該等人士中任何一位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持有人；然而，倘有一位以上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大會，則排名較先的持有人作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將獲接納，而不計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以有關聯名股權的持有人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排名次序為準。
- 股東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本公司辦公地址的聯絡詳情載列如下：  
中國浙江省溫州市黃龍住宅區盛錦路1號  
郵政編碼：325000  
電話號碼：(+86) 577 8877 1689  
傳真號碼：(+86) 577 8878 9117